



瑞風綠能智算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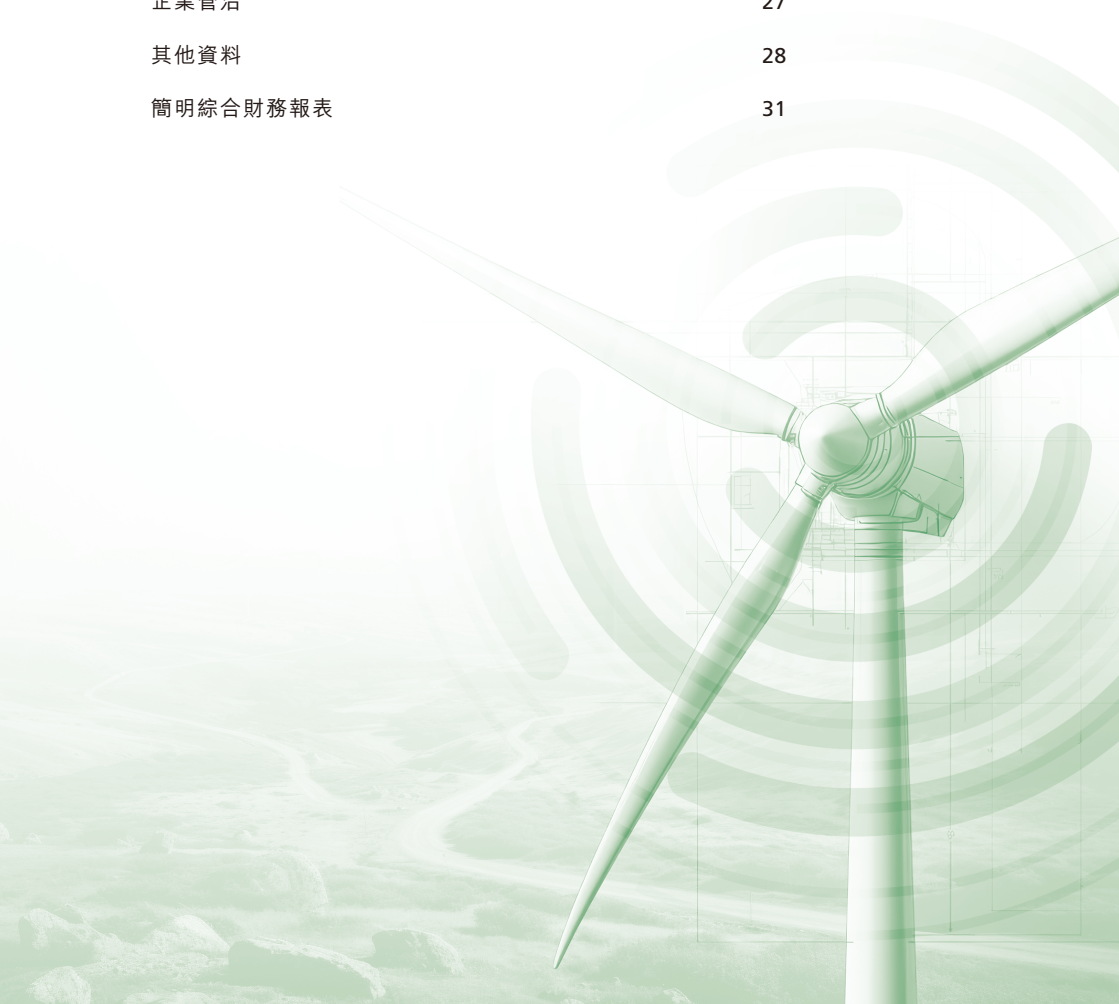
2026

中 期 報 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業績概要	5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8
權益披露	24
企業管治	27
其他資料	2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31



公司資料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27

執行董事

袁萬永先生(主席)
張志祥先生(行政總裁)
寧忠志先生(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八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屈衛東先生
胡曉琳女士
姜森林先生

審核委員會

姜森林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
屈衛東先生
胡曉琳女士

薪酬委員會

胡曉琳女士(薪酬委員會主席)
張志祥先生
屈衛東先生
姜森林先生

提名委員會

屈衛東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
張志祥先生
胡曉琳女士
姜森林先生

公司秘書

黃鈺琪女士

公司資料

授權代表

張志祥先生

黃鈺琪女士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農業發展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港灣道1號

會展廣場辦公大樓

28樓2801-2804室

公司網址

www.c-ruifeng.com

公司資料

核數師

金道連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註冊會計師
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灣仔
港灣道26號
華潤大廈36樓3606室

開曼群島的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財務業績概要

瑞風綠能智算控股有限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二零二五年同期的比較數字概述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概約變動 人民幣千元	概約百分比 變動 %
收入	193,343	183,438	9,905	5
毛利	56,938	45,328	11,610	26
經營(虧損)/溢利	(663,393)	41,132	704,525	1,713
除稅前虧損	(748,280)	(18,595)	729,685	3,924
本期間虧損	(752,252)	(40,357)	711,895	1,764
下列各項應佔本期間(虧損)/溢利：				
本公司權益股東	(753,086)	(35,526)	717,560	2,020
非控股權益	834	(4,831)	5,665	117
本期間虧損	(752,252)	(40,357)	711,895	1,764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債務淨額(人民幣千元)(附註)		(2,834,205)	(2,247,334)	
負債淨額(人民幣千元)		(687,730)	(119,010)	
流動性比率		44%	73%	
應收貿易款項周轉日數		244	234	
應付貿易款項周轉日數		23	30	
債務淨額對權益比率		(412%)	(1,888%)	

附註：

債務淨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借貸。

主席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瑞風綠能智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向本公司各位股東（「**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呈報期**」）之中期業績。

本呈報期是本集團戰略全面升級、業務實質性突破的關鍵半年。本公司由「中國瑞風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正式更名為「瑞風綠能智算控股有限公司」，新名稱不僅標誌著本集團邁入「綠電+算力+儲能」三位一體協同發展的新階段，更精準反映了本公司以綠色能源為根基，以人工智能算力為核心驅動的未來戰略方向。

於戰略推進方面，本集團迎來里程碑式的重大進展。宣化人工智能算力中心項目已完成核心土地使用權的收購，獲取位於張家口市宣化區總佔地面積約144,840平方米的連片工業用地。該地塊位於張家口可再生能源富集區域，將專項用於建設華北領先的推理算力集群。此舉不僅標誌著該項目正式進入實質建設階段，更為後續打造「綠電直連」算力園區奠定了空間基礎。

宣化人工智能算力中心項目總佔地面積約900畝，設計IT容量達1,000兆瓦（「**兆瓦**」）。項目建成後將嚴格控制運行電源使用效率值（PUE）不高於1.2、水資源利用效率值（WUE）不高於1.1，並配套建設風電與儲能項目，致力打造國家級零碳園區標杆。該項目完全契合國家「東數西算」戰略與京津冀樞紐節點功能定位，是本集團搶佔算力產業高地、構建核心競爭壁壘的關鍵一步。

主席報告

與此同時，本集團原有業務持續發揮基石作用。河北紅松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紅松」）風電場運營穩健，持續貢獻穩定收益與現金流，為本集團戰略轉型提供了支撐。張家口市察北管理區300兆瓦／1.2吉瓦時（「吉瓦時」）獨立儲能電站運營表現優異，在容量租賃、電力現貨套利等市場化場景中成功驗證了商業可行性，為後續儲能項目的拓展積累了寶貴經驗。

於呈報期，國家政策與市場環境持續為本集團戰略提供強勁支撐。二零二六年四月，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能源局、工業和信息化部、國家數據局四部門聯合印發《關於促進人工智能與能源雙向賦能的行動方案》（「行動方案」），明確提出到二零三零年，人工智能算力設施的清潔能源供給保障能力達到世界領先水平。行動方案重點部署了統籌優化能源資源與算力佈局、提高算力設施綠電佔比、鼓勵配置構網型儲能等核心任務，為本集團「算電儲」協同戰略提供了清晰的政策指引與廣闊的發展空間。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各位股東、投資者及業務夥伴的信任與支持，感謝管理層及全體員工的辛勤付出。本集團將以更名為新起點，以算力中心建設為抓手，堅定不移地推動「算電儲」戰略落地，致力於成為中國一流的綠色能源綜合服務商與綠色算力領航者，為股東創造長期可持續的投資回報。

袁萬永

主席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風電場運營業務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風電場業務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02,207,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81,373,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少約44%。

儲能電站業務

本集團儲能電站於二零二五年年中開始市場化運營。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儲能電站業務的收益約為人民幣91,136,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紅松風電場

紅松風電場現時擁有398.4兆瓦裝機容量，且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營運狀態穩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作出重大貢獻。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於河北省的紅松風電場的平均利用小時分別約為639小時及1,066小時。

察北管理區儲能電站（300兆瓦／1.2吉瓦時（「吉瓦時」））— 電網側獨立儲能項目的開發及運營

由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一河北瑞風雲聯數字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資及建設的容量為300兆瓦／1.2吉瓦時的電網側獨立儲能電站項目位於中國河北省張家口市察北管理區。該項目於二零二四年九月開始建設，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達到併網條件，並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成功實現全容量併網，主要收益模式為電力市場交易。該項目併網可匯聚當地豐富的可再生能源資源，並將其輸送到負荷中心消納，進一步提高京津冀地區可再生能源消納比例，有效緩解壩上地區及冀北地區可再生能源消納受限的問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經營環境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全球人工智能競爭日趨激烈，算力已成為驅動數字經濟的核心生產力。中國經濟在結構調整與綠色低碳轉型中保持平穩運行，人工智能與綠色發展成為高質量發展的關鍵引擎。本集團所處的綠色算力、儲能及風電行業迎來了政策密集落地、市場快速擴容的戰略機遇期。

「算電協同」已於二零二六年正式提升至國家戰略高度。二零二六年四月，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能源局、工業和信息化部、國家數據局四部門聯合印發行動方案。行動方案明確提出，到二零二七年，支撐人工智能創新發展的安全、綠色、經濟的能源保障體系初步構建；到二零三零年，人工智能算力設施的清潔能源供給保障能力達到世界領先水平。行動方案重點部署了統籌優化能源資源與算力佈局、提高算力設施多元電力供給能力、推動算力設施綠色低碳轉型等核心任務，特別鼓勵算力設施配置構網型儲能，增強供電穩定性和對電力系統的主動支撐能力。

於區域層面，張家口作為全國唯一的國家級可再生能源示範區及「東數西算」京津冀算力樞紐節點城市，戰略地位進一步凸顯。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底，全市新能源裝機容量達45.11吉瓦，佔總裝機比重近89%；投運數據中心機架約90萬架，智算規模位居全國前列。二零二六年七月發佈的《張家口集群算力網建設白皮書》明確了「北京研發創新、天津場景應用、張家口綠色算力支撐」的協同定位，規劃到二零三零年建成京津冀算力樞紐港，新建數據中心全面使用綠電。京張單向網絡時延不足1毫秒，依託7個月的自然冷源優勢，數據中心平均運行電源使用效率值預計不高於1.2，為本集團宣化人工智能算力中心項目提供了得天獨厚的區位與資源條件。於二零二六年六月，本集團收購了一塊土地的土地使用權，該土地將專項用於宣化人工智能算力中心一期建設，此乃本集團算力拓展的核心承載地。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的公告。

儲能產業已迎來從政策驅動向市場驅動轉型的關鍵拐點。行動方案明確鼓勵算力設施配置構網型儲能，為儲能技術路線的多元化發展提供了政策支持。本集團察北管理區獨立儲能電站的成功運營，已在容量補償、峰谷價差套利等市場化場景中驗證了商業可行性，為算力中心配套儲能項目的建設積累了豐富經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風電行業已由高速增長轉向高質量發展階段，行業競爭焦點從規模擴張轉向技術創新與精益運營。新能源上網電價市場化改革持續深化，引導行業理性投資，強化綠電消納能力建設。風電作為本集團的傳統優勢業務，持續提供穩定的現金流，為新業務拓展提供財務支撐。

總體而言，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新能源與綠色算力產業呈現「政策引領、市場驅動、協同發展」的態勢。國家層面出台的算電協同政策與張家口樞紐節點的區位優勢形成共振，為本集團「風電+儲能+算力」三位一體戰略的落地提供了前所未有的經營環境與政策紅利。

財務回顧

於呈報期內，本集團主要從事風電場營運業務及儲能電站業務。

於呈報期內，本集團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93,343,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83,438,000元）。於呈報期內，毛利增加約26%至約人民幣56,938,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5,328,000元）。呈報期的虧損約為人民幣752,252,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約人民幣40,357,000元）。於呈報期內錄得虧損主要歸因於i)因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發行新普通股而產生的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約人民幣54,055,000元；及ii)因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發行二零二六年港元可換股債券而產生的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約人民幣637,528,000元。

收益

於呈報期內，本集團的收益來自風力發電業務及提供儲能服務。本集團風力發電業務的經營基地位於中國河北省承德市及提供儲能服務業務的經營基地位於中國河北省張家口市察北管理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呈報期內，風電場營運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02,207,000元，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人民幣181,373,000元減少約44%。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呈報期內棄風率提高及天然風資源減少。

於呈報期內，並無錄得來自銷售機械及電子設備的收益（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51,000元）。

於呈報期內，並無錄得來自提供建設服務的收益（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914,000元）。

來自儲能電站業務的收益約為人民幣91,136,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本集團儲能電站於二零二五年年中開始市場化運營。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員工成本、折舊、維修及保養成本、水、電、燃氣及其他輔助材料。於呈報期內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136,405,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38,110,000元），佔本集團收益約71%，而二零二五年同期則約為75%。

毛利

於呈報期內，毛利增加約26%至約人民幣56,938,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5,328,000元），主要是由於儲能電站於二零二五年年中開始市場化運營。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呈報期的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主要包括經營場所租賃的租金收入約人民幣1,693,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005,000元）。呈報期內其他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並無收取有關增值稅退稅之政府補貼收入（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4,225,000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與發行普通股及可換股債券有關的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包括i)因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發行119,437,859股認購股份而產生的約人民幣54,055,000元；及ii)因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發行二零二六年港元可換股債券而產生的約人民幣637,528,000元。該等開支指與認購股份及二零二六年港元可換股債券相關的無法識別服務要素，乃產生自認購股份及二零二六年港元可換股債券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值與各自所收取現金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主要是由於股份於二零二六年授出日期的收市價為每股0.72港元，大幅高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的認購協議所訂明股份認購價B及港元轉換價每股0.196港元。

行政開支

呈報期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薪金與福利開支、專業費用、租金開支、折舊開支、應酬費、差旅費、保險開支及其他稅項開支。於呈報期內的行政開支增加約17%至約人民幣33,320,000元，而二零二五年同期則約為人民幣28,458,000元。

融資成本

呈報期的融資成本指本集團的借貸（包括所獲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以及本集團所發行公司債券及可換股債券）的利息開支。於呈報期內的融資成本約人民幣85,147,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0,079,000元）。增加主要是由於新可換股債券產生的違約利息所致。此外，本集團業務所獲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增加。

稅項

稅項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1,762,000元減少至呈報期的約人民幣3,972,000元，乃由於紅松的應課稅溢利大幅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呈報期虧損

呈報期的虧損約為人民幣752,252,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0,357,000元)。於呈報期內錄得虧損主要歸因於i)因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發行新普通股而產生的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約人民幣54,055,000元；及ii)因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發行二零二六年港元可換股債券而產生的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約人民幣637,528,000元。

股本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總數包括1,834,157,002股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14,719,143股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包括1,934,915,002股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銀行結餘分別達約人民幣278,520,000元(主要以人民幣(「人民幣」)及港元(「港元」)為計值，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74,526,000元及120,112,000港元)及約人民幣219,342,000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總借貸約為人民幣3,112,725,000元，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466,676,000元增加約人民幣646,049,000元。增幅主要由於發行按公允值計量及列賬的二零二六年港元可換股債券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主要透過其業務產生的穩定經常性現金流量償還其債項。本集團的債務與資產比率由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05%增加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約126%。該比率乃按本集團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於呈報期內，本集團的所有借貸均以人民幣及港元結算及本集團的所有收入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計息借貸約為人民幣3,112,725,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466,676,000元）。本集團的計息借貸中約人民幣1,454,576,000元為定息貸款及約人民幣1,658,149,000元則為浮息貸款。於呈報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利率對沖措施，此乃由於董事會認為任何對沖政策的成本會高於個別交易的利率波動產生成本之潛在風險。

匯率波動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主要以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為單位，故其外幣風險極微。本集團現時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訂立外幣對沖政策。管理層將密切監察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及有可用的適當工具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發行公司債券

於呈報期內，本公司未向投資者發行額外公司債券（「**公司債券**」）。於呈報期內，本金額11,842,000港元的公司債券已到期且被贖回（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金額5,228,000港元的公司債券已到期且被贖回）。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金額約38,674,000港元及人民幣5,000,000元的公司債券已發行及尚未償還（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516,000港元及人民幣5,000,000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四年七月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發行新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贏匯有限公司（「**贏匯**」）及Well Foundation Company Limited（「**Well Foundation**」）訂立一項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i)贏匯有條件同意認購本金額為294,183,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及(ii) Well Foundation有條件同意認購本金額為19,612,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合共金額為313,795,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到期並可延長至二零二二年，年利率8%，附有按每股轉換股份0.485港元的初始轉換價將可換股債券的未償還本金額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的轉換權。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可換股債券其中一名持有人贏匯就認購於二零二五年到期、本金額為356,375,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新可換股債券**」）訂立了認購協議（「**新認購協議**」）。根據新認購協議，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贏匯有條件同意認購本金額為356,375,000港元的新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在可換股債券下應付贏匯的本金額294,183,000港元及未償還利息已透過本公司向贏匯發行新可換股債券悉數清償。認購新可換股債券的餘下所得款項（即約4,000港元）已用於清償本公司產生的部分專業費用。新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二五年到期，年利率為10%，並附帶可將新可換股債券的未償還本金額按每股轉換股份0.18港元的初始轉換價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的轉換權。

假設新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轉換後，合共1,979,861,111股本公司新股份（即轉換股份）將獲配發及發行，相當於(i)新認購協議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約100.04%；及(ii)於新認購協議日期，於悉數轉換新可換股債券後經配發及發行轉換股份擴大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約50.0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發行新可換股債券已獲股東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九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並已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獲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批准。發行新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完成。

於呈報期內，概無新可換股債券附帶的權利獲行使，亦無因轉換新可換股債券而配發或發行轉換股份。

於供股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生效後，因根據新可換股債券行使所有轉換權而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數目調整至494,278,779股新股份，轉換價每股轉換股份0.721港元。

於認購事項B完成並自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生效後，因根據新可換股債券行使所有轉換權而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數目調整至573,872,785股新股份，轉換價為每股轉換股份0.621港元。

於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股份自二零二六年七月十日生效後，因根據新可換股債券行使所有轉換權而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數目調整至579,471,544股新股份，轉換價為每股轉換股份0.615港元。

有關發行新可換股債券及後續調整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一日、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七日、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九日、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日、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一日、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六年七月十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的通函。

根據特別授權認購新股份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二月十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認購事項B（定義見通函）；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六日的公告（「**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根據本公司與認購人B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的認購協議（由日期分別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補充協議修訂及補充），認購人B已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根據特別授權B（定義見通函）發行119,437,859股新股份，代價為23,409,820港元（「股份認購事項B」）。

股份認購事項B已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完成。合共119,437,859股股份已發行及配發。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告。

根據特別授權發行二零二六年港元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Atlantis New Hong Kong Equity Fund Limited（「認購人B」）訂立認購協議（由日期分別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補充協議修訂及補充），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認購人B有條件同意認購本金額為161,701,291港元，於二零二九年期，年利率為5.5%的二零二六年港元可換股債券，附有按每股轉換股份0.196港元的初始轉換價將二零二六年港元可換股債券的未償還本金額轉換為普通股的轉換權。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Great Praise Investment SPC — Growth Engine Fund SP（「認購人C」）訂立認購協議（由日期分別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補充協議修訂及補充），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認購人C有條件同意認購本金額為98,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九年期，年利率為5.5%的二零二六年港元可換股債券，附有按每股轉換股份0.196港元的初始轉換價將二零二六年港元可換股債券的未償還本金額轉換為普通股的轉換權。

假設二零二六年港元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轉換後，合共1,325,006,585股本公司新普通股（即轉換股份）將獲配發及發行，相當於(i)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2.24%；及(ii)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悉數轉換二零二六年港元可換股債券後經配發及發行轉換股份擴大）約41.9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發行二零二六年港元可換股債券已獲股東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已批准於二零二六年港元可換股債券獲行使後進行轉換股份的上市及買賣。發行二零二六年港元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完成。

於呈報期內，二零二六年港元可換股債券附帶的權利概無獲行使，亦概無轉換股份因轉換二零二六年港元可換股債券而獲配發或發行。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六年港元可換股債券按公允值約886,138,000港元計量及列賬，該估值由本公司委任的獨立估值師進行。

發行新股份及二零二六年港元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擬定及實際用途載述如下：

		直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淨額	直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預期 使用時間
	所得款項淨額 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償還本集團的債務證券、借款 及其他應付賬款	195.7	117.0	78.7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前
用於本集團的未來業務發展	55.9	—	55.9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前
補充本集團的營運資金	28.0	—	28.0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前
合計	279.6	117.0	162.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金籌集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獨家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獨家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按竭誠基準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根據一般授權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55港元認購最多342,943,828股配售股份。配售事項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日完成。合共100,758,000股配售股份（佔經配售股份擴大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5.21%）已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55港元配發及發行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事項的配售代理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後）約為54,500,000港元。約43,600,000港元（相當於所得款項淨額約80%）將保留作本集團未來發展之用，而約10,900,000港元（相當於所得款項淨額約20%）將用作補充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呈報期內，本集團並無其他資金籌集活動。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尚未行使購股權。

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呈報期內，本集團並無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售後租回交易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華能天成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出租人」）與紅松（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承租人」）訂立一系列售後租回協議（「售後租回協議」），據此（其中包括）出租人同意向承租人購買若干風力發電機組、配套設備、樓宇及土地使用權（「租賃資產」），以於中國河北省承德市營運風電場，總代價為人民幣1,800,000,000元，並須按各份售後租回協議所訂明租回予承租人，租期介乎5至13年。在各份售後租回協議的租期屆滿後，承租人可以代價人民幣20,000元購買各項租賃資產。租賃資產的總購買代價合共為人民幣100,000元。租賃資產的總代價人民幣1,800,000,000元較獨立估值師評估的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租賃資產的評估價值約人民幣1,644,500,000元溢價約9.46%。

於該等售後租回協議的租期內，該等租賃資產的擁有權將歸屬於出租人。承租人有權佔有及使用該等租賃資產。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售後租回交易應以融資交易入賬，因此不會導致該等租賃資產的任何損益或價值減少。售後租回協議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三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批准、確認及追認。於呈報期內，出租人並無支付款項。直至本報告日期，承租人已收取總代價人民幣1,400,000,000元。

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通函。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約人民幣420,687,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69,726,000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計入使用權資產的若干租賃土地，賬面值約人民幣316,471,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34,266,000元）的若干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賬面值約人民幣54,121,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4,121,000元）的指定按公允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若干投資，作為本集團取得借貸的抵押品。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若干附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已為本集團取得借貸作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就本集團的營運而言，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有162名全職僱員（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8名僱員）。於呈報期內，相關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人民幣23,840,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7,527,000元）。本集團按照本集團薪金政策的一般準則按其僱員的表現發放薪酬及花紅組合。

呈報期後事項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自呈報期末以來，本集團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未來展望

二零二六年是「十五五」規劃開局之年，也是本集團戰略轉型的關鍵之年。展望下半年及未來，本集團將緊扣「算力落地、儲能強效、風電穩基」的核心任務，全力推動業務高質量發展。

- **綠色算力業務：全力推進項目建設，打造華北算力標杆**

人工智能算力中心建設是本集團未來發展的重中之重。宣化人工智能算力中心項目總佔地面積約900畝，配套建設風電與儲能項目，致力於打造國家級零碳園區標杆。本集團將依託已獲取的核心地塊，確保項目按時推進。市場開拓方面，本集團將重點對接互聯網科技企業客戶，提前佈局算力租賃、定製化算力服務等業務，為項目建成後的市場拓展奠定基礎。當前，行動方案明確支持算力設施配置構網型儲能並提升綠電佔比，本集團的「風電+儲能+算力」一體化模式完全契合政策導向，市場前景廣闊。

- **風電業務：強化精益運維，鞏固核心收益**

本集團將持續優化紅松風電場的運維管理，加大舊機組技術改造投入，提升設備利用效率與發電量。通過密切關注「十五五」大型風電光伏基地項目機遇，本集團將積極參與相關項目開發或合作，拓展風電業務版圖。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儲能業務：擴大運營優勢，探索技術創新**

本集團將持續優化察北管理區獨立儲能電站的運營策略，充分利用容量補償、峰谷價差套利、輔助服務等市場化機制，提升項目盈利能力。同時，加快推進算力中心配套儲能項目的規劃與建設，探索構網型儲能等新技術的應用，打造行業標杆項目。

此外，本集團將持續優化財務結構，強化風險管控，積極利用資本市場工具提升品牌價值與市場認知度。我們將始終秉持穩健務實的經營理念，積極履行社會責任，推動可再生能源與數字經濟深度融合，為實現「雙碳」目標、建設能源強國貢獻力量。

本集團將與股東、投資者及所有合作夥伴攜手並肩，致力於成為中國一流的綠色能源綜合服務商與綠色算力領航者，共同開創綠色能源與智能算力融合發展的美好未來。

權益披露

(A)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或債權證（視情況而定）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任何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實益權益	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總數	概約持股百分比 (附註3)
			公司權益	可換股債券		
張志祥（「張先生」）	實益擁有人／受控法團權益	3,492,000	216,206,900 (附註1)	494,278,779 (附註2)	713,977,679	38.93%
屈衛東先生	實益擁有人	1,713,920	—	—	1,713,920	0.09%
姜森林先生	實益擁有人	1,704,000	—	—	1,704,000	0.09%

附註：

1. 張先生為鑽禧控股有限公司（「鑽禧」）全部已發行股份的實益擁有人。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鑽禧於216,206,9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張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鑽禧擁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贏匯由張先生全資擁有，其持有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發行的本金額為356,375,000港元之新可換股債券。假設新可換股債券之轉換權獲悉數行使，合共573,872,785股新股份將向贏匯發行，約佔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1.29%。
3.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即1,834,157,002股）得出。

權益披露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的權益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名稱／姓名	所持有／擁有 權益股份及 相關股份的數目	權益性質	持倉	概約持股 百分比 (附註4)
Atlantis Capit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附註3)	944,444,444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51.49%
Atlantis New Hong Kong Equity Fund Limited (附註3)	944,444,444	實益擁有人	好倉	51.49%
鑽禧 (附註1)	216,206,900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1.79%
贏匯 (附註2)	573,872,785	實益擁有人	好倉	31.29%
劉央 (附註3)	944,444,444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51.49%
徐英杰	227,966,663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2.43%

權益披露

附註：

1.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鑽禧於216,206,9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鑽禧由執行董事張先生全資擁有。
2. 贏匯由張先生全資擁有，其持有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已發行的本金額為356,375,000港元之新可換股債券。假設新可換股債券之轉換權獲悉數行使，合共573,872,785股新股份將向贏匯發行，約佔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1.29%。
3.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Atlantis New Hong Kong Equity Fund Limited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B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119,437,859股普通股及本公司本金額約為161.7百萬港元的二零二四年港元可換股債券，該等債券可轉換為825,006,585股本公司普通股。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認購人B於本公司944,444,44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約佔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本的51.49%。

認購人B由Atlanti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Atlantis Investment**」)全資控制，而Atlantis Investment則由Atlantis Capit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Atlantis Capital**」)全資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Atlantis Investment及Atlantis Capital視為於認購人B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Atlantis Capital由劉央全資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央視為於Atlantis Capital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4.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即1,834,157,002股)得出。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呈報期內已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之適用守則條文。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標準。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呈報期內均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及上述本公司所採納行為守則所載的必守標準。

高級管理人員及有較大機會擁有與本集團有關的未發佈內幕資料或其他相關資料的員工，已採納以標準守則為基礎的規則。該等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已獲本公司個別通知及告知有關標準守則的事宜。於呈報期內，本公司並無發現相關高級管理人員不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

章程文件

股東已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本公司第三次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而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已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呈報期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呈報期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購股權計劃

董事會提呈且股東於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九日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批准採納新股份計劃（「**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

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九日獲採納，自採納日期起計10年有效期，可由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或由董事會提前終止。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計劃授權限額（定義見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建議採納的通函）可供授出之購股權數目分別為171,471,914份及171,471,914份。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定義見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建議採納的通函）可供授出之購股權數目分別為17,147,191份及17,147,191份。

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71,471,914股（約佔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的8.9%）。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下概無購股權獲行使。

其他資料

授出購股權要約可由合資格參與者自授出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21日內接納。接納授出購股權要約時須支付代價1港元。

董事會可提呈授出任何購股權，惟須受限於有關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時限及／或該等購股權可予行使前須予達成的表現標準之有關條款及條件，及／或董事會可全權酌情釐定的任何其他條款。

除本報告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於呈報期內，本公司董事或其配偶或未成年子女亦概無擁有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的權利，亦概無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於呈報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最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於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包括胡曉琳女士（主席）、張志祥先生、屈衛東先生及姜森林先生。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於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屈衛東先生（主席）、張志祥先生、胡曉琳女士及姜森林先生。

其他資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姜森林先生（主席）、屈衛東先生及胡曉琳女士。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呈報期內的未經審核財務業績。審核委員會亦已就於呈報期內本集團採納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等事宜以及本集團財務申報事宜進行討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6	193,343	183,438
銷售成本	7	(136,405)	(138,110)
毛利		56,938	45,328
利息收入		1,136	8,517
其他收入		2,563	16,352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873	(607)
與發行普通股及可換股債券有關的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18、 20 (a)(ii)	(691,583)	—
行政開支		(33,320)	(28,458)
經營(虧損)／溢利		(663,393)	41,132
融資成本	9	(85,147)	(60,079)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5	—	(4)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16	260	356
除稅前虧損		(748,280)	(18,595)
所得稅開支	10	(3,972)	(21,762)
本期間虧損		(752,252)	(40,357)
下列各項應佔本期間(虧損)／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753,086)	(35,526)
— 非控股權益		834	(4,831)
		(752,252)	(40,35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人民幣)			
基本及攤薄	11	(0.439)	(0.021)

上述簡明綜合損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虧損	(752,252)	(40,357)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外業務的 財務報表時產生的匯兌差額	17,558	19,315
可能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時產生 的匯兌差額	(277)	(6,036)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17,281	13,279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734,971)	(27,078)
下列各項應佔本期間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735,805)	(22,247)
— 非控股權益	834	(4,831)
	(734,971)	(27,078)

上述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404,718	1,502,705
使用權資產	14	144,722	55,798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16	4,083	3,823
按公允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58,305	58,305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847	10,847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246,447	181,345
		1,869,122	1,812,823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546,200	587,824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652	1,6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8,520	219,342
		826,372	808,836
總資產		2,695,494	2,621,659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絀			
股本	18	82,582	77,424
儲備		(925,977)	(355,763)
		(843,395)	(278,339)
非控股權益		155,665	159,329
虧絀總額		(687,730)	(119,01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續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259	241
借貸	20	1,503,430	1,629,46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28	1,373
		1,506,017	1,631,083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	253,547	252,659
合約負債		7,012	2,619
借貸	20	1,609,295	837,207
租賃負債		2,848	2,349
即期所得稅負債		4,505	14,752
		1,877,207	1,109,586
總負債		3,383,224	2,740,669
總權益及負債		2,695,494	2,621,659
流動負債淨額		(1,050,835)	(300,750)

上述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可換股			累計虧損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債券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77,424	1,680,394	105,933	(30,395)	29,654	(20,888)	75	(1,978,810)	(136,613)	223,282	86,669
全面虧損											
本期間虧損	—	—	—	—	—	—	—	(35,526)	(35,526)	(4,831)	(40,357)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13,279	—	—	—	—	13,279	—	13,279
本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13,279	—	—	—	(35,526)	(22,247)	(4,831)	(27,078)
與擁有人的交易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5,412	—	—	—	—	(5,412)	—	—	—
購股權失效	—	—	—	—	—	—	(75)	75	—	—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77,424	1,680,394	111,345	(17,116)	29,654	(20,888)	—	(2,019,673)	(158,860)	218,451	59,59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續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可換股 債券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	以股份為 基礎之 付款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77,424	1,680,394	114,288	(10,006)	29,654	(21,712)	—	(2,148,381)	(278,339)	159,329	(119,010)
全面虧損											
本期間(虧損)/溢利	—	—	—	—	—	—	—	(753,086)	(753,086)	834	(752,252)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17,281	—	—	—	—	17,281	—	17,281
本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17,281	—	—	—	(753,086)	(735,805)	834	(734,971)
與擁有人的交易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685)	—	—	—	—	685	—	—	—
與發行股份及可換股債券有關的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	—	—	—	—	—	691,583	—	691,583	—	691,583
發行股份	5,158	69,116	—	—	—	—	(54,055)	—	20,219	—	20,219
發行可換股債券	—	—	—	—	—	—	(637,528)	96,475	(541,053)	—	(541,053)
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	—	—	—	(4,498)	(4,498)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82,582	1,749,510	113,603	7,275	29,654	(21,712)	—	(2,804,307)	(843,395)	155,665	(687,730)

上述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營運所得現金	21	95,538	110,190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14,233)	(31,473)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81,305	78,717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3,528)	(281,4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69	3,543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之 預付款項減少		17,000	—
收購使用權資產		(88,340)	—
已收利息		1,136	8,51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3,663)	(269,35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續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0,219	—
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	224,304	—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所得款項	99,500	305,285
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132,895)	(62,334)
償還債券	(10,946)	(4,852)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1,695)	(1,949)
租賃付款的利息部分	(86)	(89)
已付其他借貸成本	(142,961)	(44,939)
向非控股權益支付股息	(6,452)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8,988	191,1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56,630	48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9,342	244,609
匯率變動的影響	2,548	(1,726)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8,520	243,371

上述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瑞風綠能智算控股有限公司(前稱中國瑞風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於二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更名為瑞風綠能智算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會展廣場辦公大樓28樓2801-2804室。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六年六月九日起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主板上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此後統稱本集團。

本公司為本集團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風電場營運業務及儲能電站業務。

除另有說明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呈列。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授權刊發。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通常載列之所有附註。因此,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與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則按公允值列賬。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 續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首次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該等修訂概無對本集團在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編製或呈列當前或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之方式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尚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應用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持續經營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約人民幣752,252,000元。於同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約人民幣1,050,835,000元。其中一筆約人民幣767,219,000元之可換股債券將於二零二九年到期償還，由於轉換條件，已分類為流動負債（詳情請參閱附註20(a)(ii)）。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該現金流量預測涵蓋自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起不少於十二個月的期間，並經考慮下列計劃及措施：

- (i)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贏匯有限公司（「**贏匯**」）（本公司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已同意不要求償還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包括本金及利息的可換股債券約人民幣381,543,000元（相當於約440,683,000港元）以及直至二零二七年六月即將到期的利息付款；
- (ii)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本公司已完成通過配售新股份進行的股權集資約人民幣47,980,000元（相當於約55,417,000港元）；
- (iii)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來自金融租賃公司的未動用貸款額度為人民幣400,000,000元。本公司董事確信，本集團可於必要時提取剩餘未動用貸款。

本公司董事認為，鑒於上述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履行其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本公司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屬恰當。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使其面臨市場風險（包括價格風險、外匯風險及現金流量及公允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風險管理政策概無變動。

3.2 公允值估計

下表根據在評估公允值的估值技術中所運用到的輸入的層級，分析按公允值入賬的金融工具。該等輸入按照公允值層級歸類為如下三級：

第一級：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 除了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的其他輸入，可為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

第三級： 資產或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下表呈列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公允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3.2 公允值估計 — 續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 非上市投資	—	—	58,305	58,305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上市投資	652	—	—	652
— 非上市投資	—	—	10,847	10,847
— 非上市債務證券	—	—	1,000	1,000
	652	—	70,152	70,804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可換股債券	—	—	767,219	767,21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 非上市投資	—	—	58,305	58,305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上市投資	670	—	—	670
— 非上市投資	—	—	10,847	10,847
— 非上市債務證券	—	—	1,000	1,000
	670	—	70,152	70,82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3.2 公允值估計 — 續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存在公允值等級分類之間的金融資產及負債轉移（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同）。

本集團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除非貼現影響不大，用於披露目的的公允值乃通過按本集團可用於類似金融工具的當前市場利率對未來合同現金流量進行貼現估計。

本集團的其他資產及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其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值相近。

根據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級）按公允值計量的金融工具之對賬如下：

按公允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期初結餘	58,305	59,429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公允值變動	—	(1,124)
期末結餘	58,305	58,305
於簡明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的 呈報期末結餘應佔未變現虧損	—	(1,12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3.2 公允值估計 — 續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期初結餘	11,847	2,300
添置	—	1,000
於損益確認的公允值變動	—	8,547
期末結餘	11,847	11,847
於簡明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的呈報期末結餘應佔未變現虧損	—	8,547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期初結餘	—	—
添置	765,358	—
於損益確認的公允值變動	—	—
匯兌調整	1,861	—
期末結餘	767,219	—
於簡明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的呈報期末結餘應佔未變現虧損	—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3.2 公允值估計 — 續

下表載列於期末用於計量公允值層級中歸類為第三級的金融工具的重要輸入數據的資料。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風險敞口 人民幣千元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估計	估計敏感度 影響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 非上市股權投資	4,184	市場法	除利息、稅項、折 舊及攤銷前之利潤 （「EBITDA」）	+5%/5%	468/(468)
	54,121	市場法	市賬率倍數	+5%/5%	2,726/(2,726)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 之非上市股權 投資	10,847	市場法	收益	+5%/5%	588/(588)
按公允值計入 損益之非上市 債務證券	1,000	二項式期權定 價模式	債券收益率	+5%/5%	(36)/40
可換股債券	767,219	二項式期權定 價模式	波幅	+5%/5%	6,650/(6,80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3.2 公允值估計 — 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風險敞口 人民幣千元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估計	估計敏感度 影響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 非上市股權投資	4,184	市場法	EBITDA	+5%/5%	468/(468)
	54,121	市場法	市賬率倍數	+5%/5%	2,726/(2,726)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 之非上市股權 投資	10,847	市場法	收益	+5%/5%	588/(588)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 之非上市債務證 券	1,000	二項式期權定 價模式	債券收益率	+5%/5%	(36)/40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會計政策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呈報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此等估計。

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就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估計不確定的主要來源所作出的重大判斷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貫徹一致。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

(a) 業務分部

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已被認定為董事會。董事會從商業角度考慮分部，並監察其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

隨著儲能服務業務擴展，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對內部報告及組織架構進行調整。此前，與儲能相關的活動並不重大，故納入風力發電分部。二零二五年，管理層判定儲能服務業務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項下經營分部及可呈報分部的標準。

因此，本集團重列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相應分部資料，以反映當前分部架構，猶如儲能服務業務在該期間屬可呈報分部。本集團的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i) 風力發電業務 — 於中國使用風機葉片發電及其他風力發電相關業務；及
- (ii) 儲能服務業務 — 經營位於中國的儲能電站，以提供儲能服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 — 續

(a) 業務分部 — 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風力 發電業務 人民幣千元	儲能 服務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102,207	91,136	193,343
分部(虧損)/溢利	(12,072)	12,444	372
對賬：			
未分配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2,682
與發行普通股及可換股債券有關的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691,583)
未分配行政開支			(17,188)
融資成本			(46,530)
除所得稅前虧損			(752,247)
所得稅開支			(5)
期內虧損			(752,25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 — 續

(a) 業務分部 — 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 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風力 發電業務 人民幣千元	儲能 服務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183,438	—	183,438
分部溢利／(虧損)	61,743	(56,389)	5,354
對賬：			
未分配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及 其他收益淨額			2,130
未分配行政開支			(15,395)
融資成本			(32,442)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4)
除所得稅前虧損			(40,357)
所得稅開支			—
期內虧損			(40,357)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的溢利／(虧損)，不包括未分配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與發行普通股及可換股債券有關的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未分配行政開支、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若干融資成本及應佔若干聯營公司的虧損。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作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的計量指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 — 續

(a) 業務分部 — 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風力發電業務	833,134	977,333
儲能服務業務	1,282,791	1,317,208
分部資產總額	2,115,925	2,294,541
未分配：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29	3,925
使用權資產	91,508	1,396
按公允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54,121	54,121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486	12,50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25,561	210,9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2,064	44,246
綜合資產總額	2,695,494	2,621,65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 — 續

(a) 業務分部 — 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 續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部負債		
風力發電業務	628,604	727,752
儲能服務業務	1,101,286	1,264,382
分部負債總額	1,729,890	1,992,134
未分配：		
租賃負債	3,456	1,327
借貸	1,454,576	676,936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28	1,373
其他應付款項	193,541	68,899
合約負債	433	—
綜合負債總額	3,383,224	2,740,66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 — 續

(a) 業務分部 — 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 續

為監察分部表現並在分部之間分配資源：

- 所有資產均分配予營運分部，惟管理公司及投資控股公司之未分配公司資產、公司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其他資產(包括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若干使用權資產、若干按公允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若干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若干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及
- 所有負債均分配予營運分部，惟管理公司及投資控股公司之未分配公司負債及其他負債(包括若干租賃負債、若干借貸、若干即期所得稅負債、若干遞延所得稅負債、若干其他應付款項及若干合約負債)除外。

其他分部資料(計入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或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風力 發電業務 人民幣千元	儲能 服務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5,752)	(47,605)	(218)	(103,575)
使用權資產折舊	(460)	(728)	(1,441)	(2,629)
維修及保養費用	(13,883)	(36)	(7)	(13,926)
消耗性開支	(4,890)	—	(3)	(4,893)
融資成本	(19,336)	(19,281)	(46,530)	(85,147)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260	—	—	260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3,393)	(2,317)	(210)	(5,920)
添置使用權資產	—	—	(91,601)	(91,601)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4,083)	—	—	(4,08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 — 續

(a) 業務分部 — 續

其他分部資料(計入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或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 — 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風力 發電業務 人民幣千元	儲能 服務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5,440)	(35,321)	(229)	(90,990)
使用權資產折舊	(373)	(652)	(2,548)	(3,573)
維修及保養費用	(17,793)	—	—	(17,793)
消耗性開支	(6,983)	(5,245)	—	(12,228)
融資成本	(16,951)	(10,686)	(32,442)	(60,079)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	(4)	(4)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356	—	—	356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126)	(437,939)	—	(439,065)
添置使用權資產	(1,043)	(981)	(1,099)	(3,123)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3,440)	—	—	(3,44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 — 續

(b) 地理資料

外部客戶收益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按地理位置劃分，其由提供服務的國家／地區釐定。本集團的收益全部來自中國。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劃分的非流動資產(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允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除外)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香港	3,804	1,743
中國	1,720,546	1,663,808
	1,724,350	1,665,551

主要客戶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一名(二零二五年：一名)客戶單獨貢獻本集團總收益逾10%(二零二五年：10%)。該客戶貢獻的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186,360	181,37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收益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某時間點確認：		
— 銷售電力(附註)	71,425	131,557
— 電價補貼(附註)	30,782	49,816
— 銷售機械及電子設備	—	151
	102,207	181,524
隨時間確認：		
— 建築服務	—	1,914
— 儲能服務	91,136	—
總計	193,343	183,438

附註：

就電力銷售而言，本集團一般與地方電網公司訂立購電協議，當中規定每瓦時電價。收益於電力控制權轉移(即發電及輸電予客戶)時確認。

一般而言，應收款項於發票日期起計30日內到期，惟電價補貼除外。有關電價補貼的徵收取決於有關政府當局向當地電網公司作出的資金分配。

電價補貼的財務資源為透過就終端用戶的電力消耗收取特別徵費累積的全國可再生能源資金。中國政府負責收取及分配資金予當地國有電網公司，再讓風力發電公司作出結算。

電價補貼確認為根據有關購電協議應收中國電網公司的收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核數師酬金		
— 非審計服務	186	25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3,575	90,983
使用權資產折舊	2,629	3,580
僱員福利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23,840	27,527
法律及專業費用	5,355	2,262
維修及保養費用	13,926	17,793
消耗性開支	4,893	12,228
已售商品成本	—	2,487
其他	15,321	9,457
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總額	169,725	166,568

8 僱員福利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董事酬金：		
—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1,937	2,926
—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16	17
	1,953	2,943
其他僱員，不包括董事：		
—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21,739	24,435
—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148	149
	21,887	24,584
	23,840	27,52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的利息開支	45,469	28,470
債券利息開支	327	955
可換股債券利息開支(附註20(a))	39,265	30,565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86	89
	85,147	60,079

10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原因是本集團的溢利並非產生自或源自香港(二零二五年：無)。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或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二零二五年：無)。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適用於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所得稅率為25%。

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條例亦對中國居民企業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計的累積利潤派付予其中國境外直接控股公司的股息徵收5-10%預扣稅，除非獲稅務條約或協議減免。

所得稅開支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企業所得稅	3,986	23,461
遞延所得稅	(14)	(1,699)
	3,972	21,76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753,086)	(35,526)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714,719	1,714,719
每股基本虧損(人民幣元)	(0.439)	(0.021)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乃透過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具攤薄影響的潛在普通股已轉換／行使而計算。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有一類(二零二五年：一類)潛在普通股：可換股債券(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

已假設可換股債券已獲轉換為普通股，而虧損淨額已被調整以對銷利息開支。

由於可換股債券(二零二五年：可換股債券)對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具有反攤薄影響，因此，並無假設可換股債券已獲行使。因此，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等於每股基本虧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派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及出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在建工程)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5,920,000元及人民幣293,000元(二零二五年：分別約為人民幣439,065,000元及人民幣3,543,000元)。

14 使用權資產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添置的使用權資產為約人民幣91,601,000元(二零二五年：人民幣3,123,000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出售使用權資產(二零二五年：無)。

1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期／年初	—	1,467
分佔期／年內虧損	—	(4)
出售	—	(1,463)
於期／年末	—	—

16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期／年初	3,823	3,084
分佔期／年內溢利	260	739
於期／年末	4,083	3,82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款項(附註a)	255,279	266,025
減：虧損準備撥備	(2,030)	(2,03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b)	253,249	263,995
	539,398	505,174
	792,647	769,169
減：非流動部分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之預付款項	(170,827)	(103,225)
— 其他貸款的按金	(75,620)	(78,120)
	(246,447)	(181,345)
流動部分	546,200	587,824

本集團的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續

(a) 應收貿易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將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240,851,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56,146,000元）的若干應收貿易款項抵押，以獲取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主要為應收當地電網公司的銷售電力款項。應收款項一般自開賬單日起計30天內到期，惟電價補貼部分除外。收取此類電價補貼部分須視乎相關政府機構向當地電網公司作出資金的分配情況而定，導致結算需時相對較長。應收貿易款項根據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未開賬單(附註)	213,376	198,631
三個月內	33,023	57,514
超過三個月但於一年內	—	1,000
超過一年	6,850	6,850
	253,249	263,995

附註：該金額為本集團經營的風力發電廠之電價補貼應收款項。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續

(a) 應收貿易款項 — 續

應收貿易款項按收益確認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47,633	86,727
超過三個月但於一年內	58,361	66,267
超過一年	147,255	111,001
	253,249	263,995

應收貿易款項之減值虧損乃使用撥備會計法入賬，除非本集團信納金額收回機會極微，屆時減值虧損直接與應收貿易款項抵銷。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約人民幣2,030,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030,000元）之應收貿易款項乃個別被判定為已減值，並已作出全數撥備。該等個別減值之應收款項乃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償還超過1年，或與陷入財政困難的客戶有關。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續

(b)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其他應收款項	377,743	418,776
減：虧損準備撥備	(152,857)	(152,857)
	224,886	265,919
應收貸款	109,853	109,853
減：虧損準備撥備	(62,702)	(62,702)
	47,151	47,151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9,187	29,187
減：虧損準備撥備	(29,187)	(29,187)
	—	—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	9,000	5,000
其他貸款的按金	75,620	78,120
預付款項	182,741	108,984
總計	539,398	505,174
減：非流動部分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之 預付款項	(170,827)	(103,225)
— 其他貸款的按金	(75,620)	(78,120)
	(246,447)	(181,345)
流動部分	292,951	323,82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普通股每股0.05港元	10,000,000	432,9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普通股每股0.05港元	1,714,719	77,424
發行股份(附註)	119,438	5,158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普通股每股0.05港元	1,834,157	82,582

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9,437,859股新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投資者。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戰略投資者(「**認購人**」)訂立有條件股份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119,437,859股本公司普通股(「**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股份0.196港元，總現金代價約為23,410,000港元。

股份認購協議須獲股東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並須經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批准，該兩項批准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正式取得。該交易隨後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完成，119,437,859股普通股已配發及發行予認購人。

認購股份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日期的公允值經釐定為約85,995,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4,274,000元)。認購股份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日期的公允值超過現金認購價的部分約為62,585,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4,055,000元)，已作為與股份認購相關的無法識別服務要素的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計入本期損益，並在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儲備中確認相應進賬金額。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股份發行完成後，所收取的現金所得款項連同相關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儲備約62,585,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4,055,000元)乃計入股本及股份溢價。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款項	16,732	18,210
應付利息	294	281
其他應付稅項	23,758	12,079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	4,141	4,141
收購附屬公司之應付款項	12,443	12,443
應付董事款項	2,938	5,998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9,762	11,717
就投資及建設儲能項目收取的按金	100,000	100,0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3,479	87,790
	253,547	252,659

應付貿易款項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16,198	14,001
超過三個月但於一年內	62	3,205
超過一年	472	1,004
	16,732	18,21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續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並以以下貨幣計值：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人民幣	237,174	232,071
港元	16,373	20,588
	253,547	252,659

20 借貸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已抵押	1,172,115	1,235,490
債券	39,769	52,410
可換股債券(附註a)	1,149,032	456,280
其他貸款	747,339	718,026
來自關聯方的貸款	4,470	4,470
總計	3,112,725	2,466,676
減：非流動部分		
— 銀行貸款，已抵押	(1,016,838)	(1,080,127)
— 其他貸款	(486,592)	(549,342)
	(1,503,430)	(1,629,469)
流動部分	1,609,295	837,20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借貸 — 續

(a) 可換股債券

(i) 二零二二年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向贏匯發行本金額為356,375,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二零二二年可換股債券」），其將用於清償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項下應付贏匯的未償還本金及應付利息。二零二二年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二五年到期，年利率為10%，並附帶可將二零二二年可換股債券的未償還本金額按初始轉換價每股轉換股份0.180港元（其後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股份合併及供股後調整為每股轉換股份0.721港元及於完成發行二零二六年可換股債券後進一步調整為每股轉換股份0.621港元）轉換為股份的權利。

本公司可透過向債券持有人發出不少於十日的通知（「**發行人贖回通知**」），於發行日期起任何時間（惟不少於到期日前十四個營業日），要求提早贖回二零二二年可換股債券未償還本金額中的任何金額。提早贖回的二零二二年可換股債券將按(i)所贖回二零二二年可換股債券的本金額，另加直至及包括發行人贖回通知日期的任何應計及未支付利息；及(ii)相等於每年15%的到期總收益（按所贖回二零二二年可換股債券於發行日期起直至及包括贖回日期期間的本金額計算）減於發行人贖回通知日期或之前的所有已付利息之金額。

債券持有人有權於轉換期內任何營業日按初始轉換價每股轉換股份0.180港元（其後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股份合併及供股後調整為每股轉換股份0.721港元及於完成發行二零二六年可換股債券後進一步調整為每股轉換股份0.621港元）（可予調整）將二零二二年可換股債券全部或部分未償還本金額，以1,000港元的整數或完整倍數轉換為轉換股份。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初始確認時，獨立估值師中金國際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已確定二零二二年可換股債券的權益部分及負債部分（按類似不可轉換債務的當前市場利率釐定）的整體公允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借貸 — 續

(a) 可換股債券 — 續

(i) 二零二二年可換股債券 — 續

二零二二年可換股債券的利息開支乃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有關負債部分使用實際年利率約19.4%計算。

根據二零二二年可換股債券工具，倘二零二二年可換股債券於到期日期尚未贖回，二零二二年可換股債券附帶的轉換權將恢復或繼續可予行使，直至債券持有人已妥為及不可撤回地收取二零二二年可換股債券全部應付款項當日營業時間結束為止（包括當日），即使債券持有人於有關轉換日期之前已收到有關二零二二年可換股債券的全部應付款項，或轉換期已於有關轉換日期之前屆滿亦然。

二零二二年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到期。於二零二六年三月，贏匯已同意不要求償還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包括本金及利息的二零二二年可換股債券約人民幣381,543,000元（相當於約440,683,000港元）以及直至二零二七年六月即將到期的利息付款。根據二零二二年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本公司須就二零二二年可換股債券的逾期還款向贏匯支付每年20%的逾期利息。

(ii) 二零二六年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兩名機構投資者（「二零二六年可換股債券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以發行本金總額為259,701,291港元之可換股債券（「二零二六年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並經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批准，其後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發行日期」）完成。二零二六年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二九年期到，年利率為5.5%，附有按每股轉換股份0.196港元的初始轉換價將二零二六年可換股債券的未償還本金額轉換為股份的轉換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借貸 — 續

(a) 可換股債券 — 續

(ii) 二零二六年可換股債券 — 續

本公司可透過向債券持有人發出不少於十日的通知（「**發行人贖回通知**」），於發行日期起任何時間（惟不少於到期日前十四個營業日），要求提早贖回二零二六年可換股債券未償還本金額中的任何金額。提早贖回的二零二六年可換股債券將按(i)所贖回二零二六年可換股債券的本金額，另加直至及包括發行人贖回通知日期的任何應計及未支付利息；及(ii)相等於每年10%的到期總收益（按所贖回二零二六年可換股債券於發行日期起直至及包括贖回日期期間的本金額計算）減於發行人贖回通知日期或之前的所有已付利息之金額。

債券持有人有權於轉換期內任何營業日按初始轉換價每股轉換股份0.196港元（可予調整）將二零二六年可換股債券全部或部分未償還本金額，以1,000港元的整數或完整倍數轉換為轉換股份。

根據二零二六年可換股債券的條款，轉換價須按標準及定製反攤薄調整機制予以調整。由於若干調整條文並無導致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以固定金額現金交換固定數目股份，故轉換權不符合股本工具的資格，並構成嵌入式衍生金融負債。本集團將二零二六年可換股債券整體指定為按公允值列入損益（「**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根據中金國際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出具之獨立專業估值報告，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日期，二零二六年可換股債券之公允值釐定為約997,838,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861,832,000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借貸 — 續

(a) 可換股債券 — 續

(ii) 二零二六年可換股債券 — 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現金認購所得款項259,701,291港元與截至股東特別大會批准日期混合工具公允值之間的差額約738,136,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37,528,000元），已於損益中確認為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並相應地計入權益內之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儲備，以反映與二零二六年可換股債券認購人訂約相關之無法識別服務要素。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完成後，二零二六年可換股債券於發行日期初步按其公允值確認為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該公允值乃根據中金國際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出具之獨立專業估值報告釐定。先前確認的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儲備已於發行時結算，而所收取的現金所得款項、先前確認的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儲備與二零二六年可換股債券的公允值之間的淨差額已於權益內轉撥。

由於債券持有人保留自發行日期起隨時將二零二六年可換股債券轉換為普通股的單方面權利，本集團並無將結算遞延至少十二個月的無條件權利。因此，二零二六年可換股債券的全部賬面值已被確認為流動負債。

期內二零二六年可換股債券以及二零二二年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的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二六年 可換股債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可換股債券 負債部分 人民幣千元	權益部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	456,280	29,654	485,934
期內已發行	765,358	—	—	765,358
利息開支(附註9)	—	39,265	—	39,265
結算利息	—	(96,234)	—	(96,234)
匯兌調整	1,861	(17,498)	—	(15,637)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767,219	381,813	29,654	1,178,68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報表附註

營運所得現金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稅前虧損		(748,280)	(18,595)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	103,575	90,983
使用權資產折舊	7	2,629	3,580
利息收入		(1,136)	(8,517)
融資成本	9	85,147	60,07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225	525
與發行普通股及可換股債券 有關的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691,583	—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4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260)	(356)
豁免應付債券利息		(1,085)	—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 公允值(收益)/虧損		(8)	83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132,390	127,786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		—	89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54)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4,430)	(69,811)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245	49,354
應付董事款項		(3,060)	2,926
合約負債		4,393	—
營運所得現金		95,538	110,19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關聯方交易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及以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其他重大關聯方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本公司執行董事被視為主要管理人員。有關主要管理人員酬金的詳情披露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23 承擔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未計提撥備的尚未償還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 已訂約	15,821	7,932

24 呈報期後重大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本公司已完成通過配售新股份進行的股權集資約人民幣47,980,000元（相當於約55,417,000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呈報期後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